

证券代码：833204

证券简称：百事达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百事达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光明新区东坑长丰工业区1号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2日书面发出
- 会议主持人：魏东金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23 年度

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百事达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8）和《深圳市百事达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66,461,877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股 2 股。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魏东金、蔡丽萍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百事达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魏东金、蔡丽萍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

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编制了《深圳市百事达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百事达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百事达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魏东金、蔡丽萍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推荐魏东金、蔡丽萍、邱成峰、钟腾、罗文宏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经查，上述候选人不是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百事达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百事达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